

# 浙江大学管理学院研究生政审介绍函

\_\_\_\_\_:

贵单位考生，姓名\_\_\_\_\_，身份证号\_\_\_\_\_，  
手机号\_\_\_\_\_。拟录取为我校2025年秋季入学研  
究生，初试、复试成绩均合格，现根据教育部和浙江大学有关  
规定进行政审，请贵单位协助做好该考生政审工作。

政审表基本信息、履历由考生填写，其他内容均需**政审  
单位**（学习工作单位、档案保管单位、居住地社区（行政村  
）等）的党组织或人事、政工部门审核填写并加盖公章后密  
封，并于5月15日前寄回浙江大学管理学院。

邮寄地址：杭州市西湖区 浙江大学紫金港校区管理学院  
B-717，学生工作与职业发展中心 赵老师收（**仅接收顺丰或  
EMS, 请勿使用同城或者跑腿**）

联系电话： 0571-88206807

邮编： 310058

此致

敬礼！

中共浙江大学管理学院委员会  
管理学院学生工作与职业发展中心

2025年4月14日

